**校园安防系统维护保养维修**

**合 同 书**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现就乙方对甲方校园内的安防监控系统维护保养维修事宜达成协议，保修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协议如下：

1. 维修范围：对图书馆报警中心；江浦校区、模范马路校区校园公共区域等建筑或部位所配置的安防系统（包括监控系统、报警系统等）（主要设备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维保费用**

1、经过招标确认，一年的维护保养维修总费用 万元。

2、付款方式：维保总费用每3个月支付一次。

（1）每季度校方对中标单位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考核，确保所有维保设备正常工作。经甲方考核合格后，支付乙方费用。

（2）如果系统发生故障，无论什么原因，中标单位2个工作日内还无法让系统恢复运转，每发生一次，校方将扣款2000元。每次付款前，乙方须保证所有设备运转正常，否则，校方将扣减单次付款额的20%-30%。

**三、甲方的责任**

1、甲方负责考核检查乙方的维保工作，在乙方正常完成维保的情况下，按时间规定付款。付款时间为每季度结束后的次月10日前。

2、甲方负责采纳为避免系统故障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不在电脑上运行于安防系统无关的软件、提供良好的机房运行环境等建议。

**四、乙方的责任**

1、乙方的规范和依据：符合相关国家、地方规定的相关技术规范标准。

2、乙方对维保系统定期检查、测试、保养、维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1）乙方派专业人员对系统内的设备每周不低于1次进行巡查，并填写巡查记录，并且附报告由甲方签字后盖章，作为考核维保工作的依据之一。

（2）乙方每季度不低于1次对上述招标范围的安防设备进行除尘和清理，对所有监控探头进行擦拭；保证系统完好率在100%，图像质量在二级以上（参见《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GA／T367-2001）。

（3）每年至少4次以上（1月、4月、7月、11月），遇到重大节日（五一、国庆“学校重大活动、寒假、暑假前都应该提前一周配合甲方做好系统的检修。

（4）乙方提供本维保项目经理及人员拥有相应岗位资质、工作经验和良好的业绩。项目经理： ，热线电话： 。指定服务人员： 长期驻校服务。

（5） 免费为学校提供系统软件的扩充、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6) 承担控制中心值班人员更换新人后的上岗值班操作培训工作。

3、乙方须提供24小时维保热线，维保的设备出现故障应及时响应，并排除故障。乙方必须在12小时内对投标单位所提出的维护要求做出实质性反应，提供应急策略。

4、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故障，乙方必须保证用户在24小时内得到解决，如果设备一时无法维修的，必须用替代产品暂时保持系统正常运转，并抓紧维修或者更换相应设备。（如遇特殊的紧急情况，维保方则需在4小时内到达，并派遣具有故障排除技能的服务人员赶到现场进行抢修）。

5、设备更换与维修。

（1）更换的设备（或器件）的型号参数不得低于原设备（或器件）型号参数，并记入设备维修（更换）记录单。由甲方代表签字确认后，方可更换设备。

（2）对故障设备（或器件）维修时，需提交设备维修（或更换）记录单。

（3）设备损坏（包括光纤挖断、雷击、鼠害等原因引起），需要维修或者更换，无论维修费用还是购买替代设备的费用都由乙方承担。

 6.派出一名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技术人员作为南京工业大学校园安防系统专职服务，该人员在南京工业大学正常上班，并且接受校方的考核。

五、违约责任

1、乙方应该严格履行标书（招标文件、投标承诺）的内容，甲方在自行组织季度、年度检查中，发现乙方违反合同的情况，每次扣款人民币2000元。如果维保不及时、服务质量低下，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维保合同。

2、每次付款前，乙方须保证所有设备运转正常，否则，校方将扣减单次付款额的20%-30%。

3、若乙方严重违约行为达2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维保合同，并且追偿违约责任。严重违约指学校校园安全部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在调取录像过程中，发生无图像、无记录等情况之一，影响相关事件的调查，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或造成不良影响，视为严重违约。

4、如因乙方维护不到位，造成设备瘫痪，不能发挥系统功能。导致发生失窃案件或者案件发生后公安机关无法调阅录像的，则终止合同，扣除余款，并且承担有此造成的损失。

5、如果甲方逾期付款，从第15个工作日开始，按应付款的每天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届时乙方所产生的其它费用也依法可以主张。

六、合同生效

1、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是本合同组成部分。

甲方： 乙方：

负责人： 负责人：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日